

西安市高陵区耿镇街道办事处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耿镇街办紧紧围绕各项重点工作任务，健全完善体制机制，努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效，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，进一步提高政府治理和政务服务水平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。一年来，我街道未出现过影响或者可能影响社会稳定、扰乱社会管理秩序的虚假或者不完整的信息。2022年度，耿镇街办共发布街道工作动态11条，公示公告1条，政务公开信息13条，财政信息6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	
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3. 其他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街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对照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新要求，仍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有：一是学习贯彻相关政务公开文件的工作力度还有待加大，相关人员对公开事项准确理解、依法办理、规范操作的意识和能力需提高。二是部分栏目的公开内容更新不够及时。三是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、综合服务水平还有待提高，在回应关切等方面需做细做实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2023年我街道将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：一是加强有关政策法规、条例的学习。逐步扩大信息主动公开范围，提高信息公开质量。二是加强热点公开。深化回应关切，对热点问题快速反应并及时公开回应，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群众满意度。三是加强平台建设管理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相关栏目，为信息公开提供有力支撑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，2022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，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。